

关于部分代销机构暂停办理蜂巢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部分代销机构协商一致，自2023年8月15日（含本日）起，本公司将暂停蜂巢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下称：“本基金”）在下述代销机构的销售业务。具体如下：

机构名称（全称）	联系方式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71-5567517 网址：www.ghzq.com.cn

一、自2023年8月15日（含本日）起，投资者将无法通过以上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申）购等业务。

已通过上述代销机构购买本基金的客户不受影响。本基金于以上代销机构恢复销售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以上代销机构代销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业务不受影响。

二、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三、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及上述代销机构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本公司客服热线和网址如下：

蜂巢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100-3783

蜂巢基金网址：www.hexaamc.com

四、风险提示

1.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2. 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

特此公告。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5日